

编者按 希利斯·米勒是美国著名文学批评家、解构主义文艺理论家,著有《小说与重复》、《传统与差异》、《重申解构主义》等重要理论著作。中国学者张江在阅读中发现,米勒针对具体文本的批评实践呈现出与其解构主义立场矛盾、背离的态势:一方面秉持去中心、反本质的批评理念,反对将文本进行唯一确定性的解读;另一方面却不断探寻作者意图,鼓励读者追寻主旨和答案。针对这一问题,张江致信希利斯·米勒与之商榷,并得到了热情的回应。米勒在回信中对文本主题的多重性、阅读过程的生产性、文本多样化表达带来的不确定性等进行了阐释,提出了“修辞性阅读”的观点,并对“解构主义”、“批评阐释学”与“读者反应批评”等概念范畴有所清理。两封信展示了中西学者之间的跨文化对话,从中可以看到问题的提出、拓展,以及同一概念在不同语境中的衍变。

确定的文本与确定的主题

——致希利斯·米勒

张 江

作为美国著名文学批评理论家,您的理论和批评著作在中国影响广泛。特别是您的重要著作《小说与重复》,以解构主义的立场对英国七部经典文本所做的透彻研究和评论,为我们提供了当代文学理论和评论的优秀范本。这部著作在中国翻译出版后,多年来经久不衰,为中国学者所称赞。近些年,我多次反复研读这部著作,印象深刻,收获颇丰,学到了许多东西。但是,也经常生出同样多的疑惑和思考。盘桓多年,我还是冒昧地把这些困惑和问题写给您,希望得到您的指教。

在我心里反复纠结的问题是,一个确定的文本究竟有没有一个相对确定的主旨,这个主旨能够为多数人所基本认同?我们从各种教科书中得到的信息,知道您的理论创造从新批评开始,经过意识批评,到20世纪60年代后期,在德里达的影响下,转向解构主义,并成为这个“主义”的重要代表。解构主义,在中国学者的认识里,是一种否定理性、怀疑真理、颠覆秩序的强大思潮。表现在文学理论和批评

上,就是否定以往所有的批评方式,去中心化,反本质化,对文本作意义、结构、语言的解构,用您的语言来表达,就是把统一的东西重新拆成分散的碎片或部分,就好像小孩将父亲的手表拆成一堆无法照原样再装配起来的零件。您也公开提出:“阐释预设所用的‘逻各斯中心主义’应该彻底摒除,因为德里达、尼采等人已揭示出文本绝无单一的意义,而总是多重模糊不确定意义的交会。”在《作为寄主的批评家》中,您强调任何阅读都会被文本自身的证据证明为误读,文本就像克里特迷宫和蜘蛛网一样,每一个文本中都“隐居着一条寄生性存在的长长的连锁——先前文本的摹仿、借喻、来客、幽灵”,而文本自身因为吸食前文本而破坏了自身。因此,企图在文本中寻找确当的单一意义是不可能的,文本已经在连续运动的寄主与寄生物的关系中形成无限联想的结构,从而导致文本话语表现为语义的模糊和矛盾。您的这些观点,成为当代文学理论,特别是阐释学理论的主流观点,影响可谓深广。

但是,在具体的文本阐释过程中,您的阐释结果似乎不是这样,起码不是一贯这样。在《小说与重复》中您对哈代《德伯家的苔丝》(以下简称《苔丝》)的讨论就背离了解构主义的原则,让我们深感不解。在《苔丝》的阐释里,您反复强调,哈代的文本包含多重因素,这些因素“构成了一个相互解释的系列,每个主题存在于它与其他主题的联系之中”。我们“永远无法找到一个最重要的、原初(或)首创的段落,将它作为解释至高无上的本原。”但是,阐释的结果呢?尽管复杂缠绕,扑朔迷离,您的各种启示和解释,最终还是落在要读者去“探索苔丝为何不得不重蹈自己和其他人的覆辙、在那些重复中备受折磨这一问题的答案”。这是不是哈代这部小说的主旨呢?这个主旨就是苔丝难逃宿命,终究要蹈自己和他人的覆辙,无论怎样挣扎都无法改变。如果这是误解,那么再看您开篇的表白:“我们说苔丝的故事发人深省,为什么苔丝的一生‘命中注定’要这样度过,其本身的存在既重复着以不同形式存在的相同的事件,同时又重复着历史上、传说中其他人曾有过的经历?是什么逼她成为被现代其他人重复的楷模?”您还说:“我将苔丝遭遇的一切称作‘侵害’,将它称作‘强奸’或‘诱奸’将引出这部作品提出的根本性的问题,引出有关苔丝经历的意义和它的原因等问题。”您还引用了哈代的一首诗——《苔丝的悲哀》——继续揭示:“和序言、副标题一样,这首诗以另一种方式再次道出了这部小说的主旨。”而这首诗的第一句就是:“我难以忍受宿命的幽灵。”这就把哈代文本的主题或主旨揭示得更清楚了,尽管这只是您的认识,准确与否我们不去讨论。我的问题是,如此清晰地揭示,哪里还有找不到主题或主旨的问题?您不是说“文本语言永远是多义的或意义不确定的”,因此,这些意义“彼此矛盾,无法相容”。阐释的结果怎么会有了一个宿命难以摆脱的主旨?显然是自相矛盾的。这个矛盾暴露了您的批评实践背离了批评准则,给解构主义的理论立场一个有力的冲击。

这样的矛盾在其他学者那里,也常常会见到,对解构主义理论的有效性以致命伤害。比如,海德格尔认为,文本意义的完整的、总体性理解永远不可能达到,因而文本意义不可能是确定不变的。但

就是这个海德格尔,在分析、解读、评价特拉克的诗歌时却说:“在他看来,特拉克所有优秀诗作中都回响着一个未曾明言但却贯穿始终的声音‘离去’”。既然在解释学的总体原则上已经确定,文本意义的完整性、总体性理解是永远不可能达到的,那么具体作品的分析又如何有了“贯穿始终”的声音呢?这个贯穿始终是不是一个总体性的理解,或者说就是一个主旨?

在对《吉姆爷》的解读中,您更加清楚地告诉我们,一部小说文本是有主题的。尽管这个主题的表现形式不同。比如,“一个故事的意义并不像核桃肉那样藏在壳里,而是在外层把故事包裹起来,而故事将意义凸显出来。就像一股灼热的光环,散射出一抹烟雾一样,这情景就好像那迷蒙的月晕光环,有时只是靠了月光怪陆离的辉映,才使我们能看清它”。但是,您还是认定康拉德的《吉姆爷》有主题,并且可以抓住它,“《吉姆爷》的主题在第五章结尾处表现的最为明显”,这个主题是什么?就是“对一切正直行为的神圣原动力产生了疑问”,对这种动力背后的原则、本源、法规产生了怀疑。如此明确的判断和立论,让我们如何理解解构主义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或者说您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因为它们都是矛盾的——非常明显的不能调和的矛盾。

与这个问题相联系的是,如果说一个文本有自己相对确定的主旨或主题,那么,这个主旨是否会为多数人所认同,或者说多数人是否会对文本主旨有相对一致的认同?按照解构主义的立场,一部小说文本是丰富多义的,且多种意义都能成立又互不相容,因此,从来就不会存在唯一的、统一的意义中心和本原。您认为解构主义的批评:“最能清晰地说明文本的多样性——这种多样性表现为文本中明显地存在着多种潜在的意义,它们相互有序地联系在一起,受文本的制约,但在逻辑上又各不相容。”按照这个规定,很明显,对于批评家和读者而言,对一个文本的分析和解读,绝无可能有相同的认识和结论。但是在分析《德伯家的苔丝》时,您这样写道:“由于《苔丝》所有有教养的读者一致认为:苔丝备受痛苦的折磨,甚至倾向于一致认为那痛苦完全不是她理应遭受的,同时又由于《苔丝》所有有教养的读者都会分担叙述者对那痛苦的同情和怜悯,因而

我们便关注起这一问题：苔丝为何蒙受如此的苦难。”“有教养的读者一致认为”，“有教养的读者都会分担”，而且是“所有”，我们先不讨论“有教养”的含义，单就数量上说，有基本文化素养准备而能够阅读《苔丝》的人，一定不会是一个或几个，而会是一个有相当数量的群体，占整个阅读人群的大部。读者反应批评强烈主张文本没有自身确当含义，文本意义是由读者创造而非文本所有的。这与解构主义的立场一致。假定这个理论是正确的，那么，这个学派中也有一种声音在鼓吹文本的确定性，当然是从接受美学的角度。读者反应批评的代表人物斯坦利·费什提出“解释群体”的概念，以这个概念统领，他认为“从事解释活动的并不是单独意义上的人，而是集体意义上的人”，“无论是作为客体的作品文本，还是作为主体的读者意识，都不具备独立性，它们归根到底都是‘社会思想模式的产物’”。正是这些“集体的人”，这个“解释群体”制约着我们的阅读活动，也制约着意义的生成。我们可以认为，这和您的“有教养的读者”是同一方向的定义，进而可以证明，有一种事实难以否定，即尽管文本意义可以多元理解，但终究还是有相对确定的含义自在文本，应该为多数读者共同认定？作为一个旁证，我们发现对《亨利·艾斯芒德》的阐释中，为了说明重复的作用，您这样说：“这种阐释在一部长篇小说中是作为确证意义、确证作者权威性的手段而内在于

重复的使用之中。”在表述逻辑上含有作品中有“确证”的意义；“作者权威性的手段”决定了这个意义。这样的例子还有一些。在对完全现代主义的《达罗卫太太》的阐释中，您明确地说：“一部特定小说的最重要的主题很可能不在于它直截了当明确表述的东西之中，而在于讲述这个故事的方式所衍生的种种意义之中。”“小说中对叙述语态的处理与人类时间和人类历史的主题紧密联系在一起。”“作为主题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⑩

米勒先生，我要请教，这和解构主义的立场和取向是一致的吗？

信已经很长了。就此打住。

顺致问候。

-
- ① J. 希利斯·米勒《传统与差异》转引自朱立元《当代西方文艺理论》，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318页。
 - ② J. 希利斯·米勒《重申解构主义》，郭英剑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04页。
 - ③④⑤⑧⑨⑩ J. 希利斯·米勒《小说与重复》，王宏图译，天津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145页，第132页，第135页，第30—31页，第136页，第200—201页。
 - ⑥ 朱立元：《耶鲁学派结构主义译丛总序》，《小说与重复》，第5页。
 - ⑦ 转引自朱立元《当代西方文艺理论》，第148页。
 - ⑩ 杨冬：《文学理论》，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557页。

(作者单位 中国社会科学院)

“解构性阅读”与“修辞性阅读”

——致张江

J. 希利斯·米勒

感谢您对我所写文本的评价，知道您对其感兴趣，我深感荣幸。我会尽我所能，回应您所提出的所有评价。

我不知道《小说与重复》在中国有着特殊的重

要性。毕竟，该书出版于很久以前的1982年。之后我又出版了大量书籍，发表了多篇论文，我希望我所做过的这些事情至少可以适度发展我的观点。我还希望中国读者也会读我最近所写的一些文本，比如